（省道 204 线诺（水河）华（蓥）公路通江县城至诺水河段新建工程） 合同公告（标准文本）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省道 204 线诺（水河）华（蓥）公路通江县城至诺水河段新建工程		四川省·巴中市·通江县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四川工旅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巴中市通江县工业园区服务中心五楼		08277620999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苏交科集团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江心洲贤坤路 1 号		025-86576919
签约合同价（元）	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		
18315944			
签约合同日期（施工、监理适用）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交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0-08-21	2020-10-17	2025-10-17	

签约合同日期（勘察、设计、货物适用）		计划开始日期	计划完成日期
承包人承担的工作		质量要求	
本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 阶段与缺陷责任期的全过程施工监理试验室工作。		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	
承包人项目经理（施工适用）	证件及证号	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	证件及证号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勘察、设计、监理、货物适用）		证件及证号	
孙长江		（公路）检师 0916183GQCSA	

项目描述	本项目为新建工程，主线起于通江县诺江镇，接既有省道 204 线，与通江县环城北路相交，沿小通江河谷向北布设，经涪阳镇、新场镇、青浴乡、板桥口镇，止于诺水河镇沙茅坡，接在建的诺水河至光雾山一级公路，路线全长约 52.809 公里。主线新建大、中桥（折合整幅）总计 20323.45 米/123 座，涵洞 76 道。新建隧道 7780.5 米/4 座（其中涪阳隧道左线 3695 米，右线 3658 米）。配套交通安全设施。沿线共设连接线 7 处，总长 5.915 公里。
备注（应至少注明是否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及不选择第一中标候选人的理由）	本次为施工监理试验室标段合同公告：1、本合同承包人为：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中第一中标候选人。 2、由于系统原因：填写合同公告时的计划开工时间必须大于公示填写的当前时间；故本合同公告的计划开工和计划竣工以本备注时间为准（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计划交工日期：2025 年 7 月 29 日）。

注：1.项目名称要详细填写，有标段（包）的，应详细到标段（包）。

2.承包人是联合体的，应扩展表格分别填写。例：

承包人名称	承包人地址	承包人电话
甲公司	..	..

乙公司	..	..
丙公司	..	..

3.签约合同价（其他价格形式），是指除元（人民币）外的其他价格形式。如在某某标准下“下浮 15%”等。签约合同价（元）应以阿拉伯数字填写。

4.日期（年月日）的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15 年 9 月 1 日，填写为 20150901； 2015 年 9 月，填写为 201509； 2015 年，填写为 2015；2015/9/15 9:00:00 填写为 20150915 - 9:00:00。

5.招标人如未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标人的，须在备注栏中填写理由。

6.发包人和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如有）在合同公告纸质文本上加盖单位公章（多页还应加盖骑缝章）并和电子文档一起上传到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传的电子文档作公告正文，纸质文本作为公告附件。